

**中國無線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  
**薪酬委員會(「委員會」)的**  
**職權範圍及運作模式**

**总则**

1. 薪酬委员会是董事会的专门工作机构，主要负责协助董事会，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附属公司负责人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负责制定、审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附属公司负责人的薪酬政策与方案；制定并审核公司薪酬计划和预算。

**成員**

2. 薪酬委员会成员至少由三人组成，其中大部份成员为独立非执行董事。设**委員會主席**一名，**委員會主席**由公司董事会提名。
3. 薪酬委员会任期为任命日期起计一年，成员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
4. 公司秘書或其代名人須擔任委員會秘書。

**职责权限**

5. 薪酬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
  - a) 就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全体薪酬政策及架构，及就设立正规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订此等薪酬政策，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 b) 透过参照董事会通过的公司目标，检讨及批准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
  - c) 厘定执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特定薪酬待遇，包括非金钱利益、退休金权利及赔偿金额（包括丧失或终止职务或委任的赔偿），并就非执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会提出建议。薪酬委员会应考虑的因素包括同类公司支付的薪酬、董事须付出的时间及董事职责、集团内其它职位的雇用条件及是否应该按表现厘定薪酬等。
  - d) 就非执行董事的薪酬政策，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 e) 审查及评定公司执行董事于有关财政年度的表现，以厘定向其支付的獎金金额（如有）。
  - f) 决定支付獎金的时间。
  - g) 检讨及批准向执行董事及高管人员支付那些与丧失或终止职务或委任有关的赔偿，

以确保该等赔偿按有关合约条款厘定；若未能按有关合约条款厘定，赔偿亦须公平合理，不会对公司造成过重负担。

- h) 检讨及批准因为董事行为失当而解雇或罢免有关董事所涉及的赔偿安排，以确保该等赔偿安排按有关合约条款厘定；若未能按有关合约条款厘定，有关赔偿亦须合理适当。
- i) 确保任何董事或其联系人不得自行厘定薪酬。
- j) 考虑根据公司采纳的购股权计划授予购股权予公司董事。
- k) 确保遵守有关董事薪酬方面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其它法规下的披露责任。
- l) 检讨及向董事会就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退休金安排。
- m) 向董事会报告就在偿还董事不合理地引致的开支中可能出现的不正规情况。
- n) 审阅中期报告、年报、公告及通函或公司的刊物中有关董事薪酬及服务合同的资料。
- o) 如委员会认为有需要，聘请外部法律、财务或其它专业的顾问以协助薪酬委员会或向其提供意见。
- p) 与任何离职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会面以了解离职原因。
- q) 董事会授权的其它事宜。

#### **會議次數及汇报程序**

- 6. 薪酬委員會每年須召開會議至少一次；若因工作需要，委員會應召開額外會議。
- 7. 委員會主席亦可自行決定召開額外會議。
- 8. 委员会会议应当由全部成员出席方可举行。
- 9. 薪酬委员会会议讨论有关委员会成员的议题时，当事人应迴避。
- 10. 薪酬委员会應諮詢主席及/ 或行政總裁，作出有關其他執行董事薪酬的推薦。委員會應獲提供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能，包括尋求獨立專業意見的資源。
- 11. 薪酬委员会的秘书应将会议记录及委员会的书面决议发送董事会，以使其可定期得悉委员会的活动，决定及建议。
- 12. 薪酬委员会须定期向董事会报告。于薪酬委员会会议结束后的下一个董事会会议，委员会主席应向董事会汇报委员会的建议及决定。